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字〔2025〕3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5年度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

各采购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2025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》(财办库〔2024〕267号)、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全省各级预算单位做好2025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》(赣财购〔2025〕1号)及《赣州市财政局关于组织全市各级预算单位做好2025年度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》(赣市财购字〔2025〕2号)要求，进一步做好2025年度各采购单位(含承担帮扶任务的国有企业，下同)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填

报和采购工作，推进政府采购支持乡村振兴发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政策落实，合理填报预留份额

（一）及时填报预留份额。各采购主管部门要督促并指导本系统（部门）于3月31日前通过“832平台”采购人管理系统（cg.fupin832.com）填报2025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并完成确认，预留比例不低于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的30%。无食堂的采购单位，系统中需注明“无食堂”，预留份额不作要求，可根据工会经费采购需求预留一定比例进行填报。预留份额原则上不得低于2024年度金额。

（二）依据单位实际情况填报。对于食堂外包的采购单位，应按不低于全年食堂采购总额30%的规定填报预留份额，采购单位应协助食堂承包方开通交易权限，积极通过平台开展采购；对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，应与相关单位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，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共用相关情况。

（三）及时更新平台信息。各采购单位存在合并、撤销、更名的，应及时更新、完善平台相关信息，并将相关材料提交县财政局备案，由县财政局上报“832平台”更改相关信息。

二、加强业务指导，规范开展采购活动

（一）逐级确认把关。各采购单位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本系统（部门）“832平台”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数据填报的审核把关工作。各采购单位填报的年度食堂食材采购总额、预留比例数

据应当完整、准确。对于采购总额填报不准确或预留比例不达标的，应督促采购单位重新填报并予以通报。

(二) 开展采购活动。各采购单位在预留份额填报完成后，以采购人交易账号登录平台开展采购活动，按序时进度进行采购，不得晚于2025年12月中旬前完成全年预留份额采购工作。通过“832平台”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，资金支付必须通过平台线上支付结算，交易完成后需在平台进行履约评价工作，直至订单状态显示已完成，交易流程方可完结。交易流程未完结或通过“832平台”以外其他渠道采购的，不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。

(三) 强化业务督导。各采购单位应在“832平台”发布食堂食采购和工会经费采购需求，并通过采购“832平台”开展食堂食采购和工会会员福利、慰问品（农副产品）采购。鼓励职工个人通过“832平台”微信小程序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。工会组织及职工个人在“832平台”采购应关联所属单位，有关采购金额可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。

(四) 加强考核管理。上级部门已将预留份额填报情况及采购情况纳入有关考核范围，各采购单位主管部门要建立健全本系统（部门）考核机制，按照政策要求实施采购。县财政局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考核、通报。

三、严格组织实施，确保政策引领带动作用

(一) 加强政策指导。各采购单位主管部门要加强政策宣

传和指导，及时解答采购单位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疑问，确保工作顺利开展，对所属预算单位的填报情况进行核实，及时识别异常填报情况，确保数据真实准确。

(二) 严格监督管理。各采购单位要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，积极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，确保政策落地生效。要切实加强对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的监督管理，确保采购资金的安全和合规使用。

(三) 强化风险管理。各采购单位不得将与“832 平台”相关的管理账号、交易账号交由第三方非官方人员代为操作使用，如产生风险，采购单位承担全部责任。

各采购单位可通过“832 平台”采购人管理系统首页查看预留份额填报操作指南。如遇到预留份额填报、采购等相关问题，请联系热线电话：400-1188-832 或县财政局政府采购办电话：

0797-5711579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石城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5年2月13日印发
